

臺北市中山區區民活動中心、里民活動場所及公民會館 場地使用防疫措施檢核表

- 1、日期：110年 月 日至 月 日；每週 ____
- 2、時間： 時 分至 時 分
- 3、地點： (如：○○區民活動中心○○教室)
- 4、活動/課程名稱：
- 5、講師姓名： (如無講師則免填)
- 6、防疫措施檢核項目：由申請人或申請單位負責人確實檢核

序號	項目	符合	不符合
1	繳交場地使用者名冊並進行實聯制登記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	實施人流控管及總量管制： (1) 室內每人 2.25 平方公尺。 (2) 預估參加人數：_____ (應依照場地容留人數 上限，惟最高上限不超過 80 人)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3	活動期間維持 1.5 公尺社交距離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4	採單一出入口管制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5	出入口量測體溫及手部消毒。 (體溫超過攝氏 37.5 度者禁止進入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6	全程配戴口罩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7	禁止飲食行為 (補充水分除外)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背面尚有內容

8	活動前、後進行個人手部清潔消毒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9	講師提供相關證明（如無講師則免填） （1）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14日。 （2）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14日或未接種者，首次提供或接受服務前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檢測陰性證明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場地使用者應落實上開防疫措施檢核，並配合中央及臺北市政府防疫規範，倘未落實或違反其他防疫規範，本所得依相關規定命其立即停止使用，並廢止許可使用，必要時通知有關機關依法處理，且所繳費用不予退還。

具結人（申請人或申請單位負責人姓名）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